

中缅跨境婚姻移民人口阶段性 剧增现象研究

陈 雪 杨国才

摘要: 移民人口阶段性剧增是当前中缅跨境婚姻的一个典型特征,与亚洲地区其他地区跨境婚姻现象具有一定的相似性,共同的特点包括:从相对贫穷的国家嫁迁至相对富裕的国家/地区;主要发生在移民输入国/地区的社会底层;产生于同源文化内部,并不断向外扩展。中缅跨境婚姻呈现阶段性剧增的原因在于:宏观上,婚姻移民是伴随中国经济发展,境外劳动力转移至中国的特殊形式;中观上形成了一个移民反馈体系,吸引更多的潜在移民者参与婚姻移民行动;微观上跨境婚姻移民受社会文化观念影响,自主选择并最终完成了跨境婚姻移民行动。面对跨境婚姻移民人口阶段性剧增的现实,中国政府应将其纳入人口发展战略规划中进行研究,在顶层设计中制定相关政策法规,对婚姻移民人口进行保护,进而实施有针对性的社会治理。

关键词: 中缅跨境婚姻; 移民人口; 替补劳动力; 移民反馈机制

中图分类号: C913.6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8691(2016)03—0106—08

跨境婚姻是一个世界性的移民现象,也是相邻国之间实现交往与交流、睦邻友好的重要形式。云南地处西南边陲,国境线长达4060公里,是中国唯一可以从陆上连通东南亚、南亚的省份。在与缅甸接壤的德宏州边境线上,傣族、景颇族、傈僳族、德昂族等多个世居民族与境外同源民族同胞毗邻而居。地理上的相邻与民族的同源性,使跨境民族千百年以来往来频繁,相互融合。

随着中国综合国力的不断提升以及边疆地区的开放,近年来云南边境地区的跨境婚姻呈现出剧烈增长的趋势。以保山市为例,截至2012年底,保山市入境婚姻人口为7344人,跨境婚姻人员中99.996%为缅甸籍。到2013年底,保山市入境跨境婚姻人口增长为8083人,比2012年增长了10.06%。近年来平均以每年10%以上的速度持续增长。^①大量的跨境婚姻移民对边疆地区的社会治理、民族团结、意识形态和边境地区稳定都提出了

新的挑战。目前中国已有的关于跨境婚姻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审批办法》《中国边民与毗邻国边民婚姻办法》。这些法律法规在顶层设计上对跨境婚姻做出了界定,并给予了一定的政策规定,但大部分条文是从宏观层面出发,在实际操作层面指导性不强,且存在一定的滞后性。

在云南,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的剧增并不仅限于中缅跨境民族之间,也同时存在于中国与越南、老挝两国之间,并有着从边境地区向内地扩大的态势。而在整个亚洲,过去几十年里,日本、韩国以及台湾等国家和地区都曾发生跨境婚姻阶段性剧增的现象。这些国家/地区的学者都对发生于本土的跨境婚姻现象给予了关注,展开了丰富的研究,为本文的展开打下了良好的理论基础。

基金项目: 本文是2015年云南省教育厅研究生项目“社会性别视角下跨境媳妇在云南的健康状况研究”(项目号:2015J071)

和教育部国家公派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陈 雪,女,云南民族大学人文学院社会学博士研究生。

杨国才,女,云南民族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一、关于跨境婚姻移民的研究回顾

当代世界移民呈现出多元性、复杂性的特征,并一直处于变动中。尽管如此,Stephen Castle 等人在《移民时代:当代世界的国际人口流动》一书中还是总结了当下移民的六大主要特征和趋势,其中,劳动力移民的女性化趋势成为主要特征之一^①。在1960年以前,有关劳动力移民的研究只聚焦于男性劳动力的迁移,对女性移民的研究只存在于移民家庭重聚的语境中。伴随着女性意识的觉醒,专门针对女性移民的研究开始增多。这其中主要由女性构成移民主体的跨境婚姻成为了一个主要的研究领域,吸引着世界各国的学者参与其中。有研究者将跨境婚姻分为两类:跨文化跨境婚姻(Inter-cultural Cross-border Marriage)和同源文化跨境婚姻(Intra-cultural Cross-border Marriage)。对发生于同源文化内部的跨境婚姻,研究者更倾向于采用质性研究和人类学调查的方式,通过一种主位的叙述方式研究跨境婚姻家庭的构成,及其对婚姻移民个体生命历程的影响。^②

由于西方学者接触的研究对象大多为跨文化跨境婚姻移民,因此更多地将其与种族、阶层放在一起讨论“性别、种族和阶层是体现社会规范性与排他性的三个相互联系并相互作用的重要特征。”^③女性在跨文化婚姻移民过程中常常同时受到性别、种族以及阶层等方面的困扰。而关于这些女性婚姻移民的作用,学者Anthias和Yuval Davis指出,婚姻移民的妇女不仅在新的环境中承担新组建家庭中的生育功能,更重要的是,她们还是负责向下一代传授本民族语言与文化符号的“文化传播者”(Culture Carriers)。^④

自20世纪70年代起,伴随着一些亚洲国家(地区)的

经济复兴与发展,日本、新加坡、韩国等国家和香港、台湾地区开始出现了大量的“邮购新娘”(Mail-order Bride)和“网络新娘”(Internet Bride),跨境婚姻家庭迅速增加,从而引发了这些国家(地区)学者对这一课题的广泛研究。

在这类研究中,学者们常常从劳动力和市场的角度出发探析跨境婚姻的商品性,如台湾学者Hong-zeng Wang等将两地跨境婚姻置于一个寻求自我盈利的社会语境中,分析在移民系统内部,婚姻中介如何利用已形成的移民网络在台湾新郎与越南新娘之间搭线,并使二者之间的婚姻完成商品化过程。^⑤也有学者透过这些跨境婚姻的商业性,关注跨境婚姻妇女由此可能遭受的家庭暴力和家庭生活下的社会文化不平等性,并运用性别观点来解释这些现象背后的政治经济制约性。^⑥韩国学者Hyunok在2012年的文章中分析了韩国跨境婚姻兴起的根本原因是源于城市工业化进程导致大量的“乡村光棍”(Rural Bachelor)产生,是对韩国社会化再生产巨变的一种应对,是传统低收入家庭面对经济压力的一种对策。^⑦还有大批学者是从西方社会学的研究视角出发,关注婚姻移民的被同化和社会融入过程以及社区社会文化变迁等方面的内容。^⑧

除了上述这些研究之外,在亚洲地区还有一个被学者们广泛用于解释跨境婚姻形成的观点,即“上嫁婚配”(hypergamy)。这个观点来自于印度的种姓制度(caste system)研究,指的是女性通常会选择比自己等级更高的男性作为婚姻伴侣。因此总是女性而非男性,通过跨境婚姻的方式从相对贫穷的国家流向相对富裕的国家。^⑨另一个常用于解释

① Stephen Castles, Hein De Haas & Mark J. Miller, *The Age of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Population Movements in the Modern world the fifth edition*,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2014, p. 16.

② Lucy William, *Global Marriage: Cross-border Marriage Migration in Global Context Migration, Minorities and Citizenship*,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2010, p. 198.

③ Balibar E, 'Racism and Nationalism' in Balibar E. and Wallerstein, Stephen Castles (eds) *Race, Nation, Class: Ambiguous Identities*, London: Verso 1991, p. 49.

④ Anthias E and Yuval-Davis N, *Introduction in Anthias and Yuval-Davis N. (eds) Women, Nation, State*, Basingstoke and London: Macmillan 1989, p. 15.

⑤ Hong-zeng Wang and Shu-ming Chang, "The Commod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Marriages: Cross-border Marriage Business in Taiwan and Viet Nam,"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vol. 19, no. 6 (2002), pp. 93-116.

⑥ Piper Nicola and Mina Roces eds, *Wife or Worker? Asian Women and Migration*, Lanham, MD: Rowman and Littlefield 2003, p. 106.

⑦ Hyunok Lee, "Political Economy of Cross-border Marriage: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Reproduction in Korea," *Feminist Economics*, vol. 18, no. 2 (2012), pp. 177-200.

⑧ Johnson, W. R. and M. D. Warren, *Inside the Mixed Marriage*, London: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94, p. 126.

⑨ 与“上嫁婚配”相对应的观点是“下嫁婚配”(Hypogamy),指女性嫁于比自己社会地位更低的男性。

跨境婚姻现象的观点是“向上流动”(upward mobility),研究者将跨境婚姻视作是女性完成地域的(geographical)和社会经济的(socioeconomic)地位升迁的重要方式,是女性发挥自主性选择的结果。^①在当代跨境婚姻中,将这两个观点合在一起,更能解释在父权制语境下,妇女个体动因的发挥与向上流动的有限途径。

国内学者对以中国为接纳国的跨境婚姻研究始于20世纪90年代后期,研究地域主要涉及广西和云南的中越、中缅和中老边境地带以及东北地区的中韩跨境婚姻。研究视角聚焦于跨境婚姻的现状和影响、跨境婚姻子女社会化过程中面临的问题、跨境婚姻女性移民的身份问题、跨境婚姻与疾病(尤其是艾滋病的控制)、跨境婚姻与社会风险、边境安全的关系等内容。^②对这些地区跨境婚姻的形成原因,学界常常运用由地区发展差异之间形成的推力与拉力作用、中国性别失衡造成的婚姻挤压形态、历史与传统延续下来的跨境同源民族认同与交流以及跨境婚姻的主体选择性等理论来进行分析。^③

就目前已有的研究来看,较少有研究聚焦于跨境婚姻移民人口阶段性剧增的深层次原因。笔者从中缅跨境婚姻入手,认为婚姻移民人口剧增是亚洲跨境婚姻现象中一个共同的阶段性特征,但中国的这一特征与政策法规的滞后性之间的矛盾成为了中国跨境婚姻移民治理所面临的最主要问题。只有深度剖析中缅跨境婚姻移民剧增的原因,预测跨境婚姻后续发展图景,才能为政府制定具有前瞻性的法律框架提供学理依据。

本文的研究数据有两个来源:一是笔者2013—2015年在云南德宏州芒市及瑞丽地区进行了历时8个月的田野调查,完成了对芒市、瑞丽两地多个部门的调研访谈,还对两地5个乡镇9个自然村47名傣族、傈僳族、景颇族、德昂族和汉族跨境婚姻妇女及其丈夫、公婆、孩子等家庭成员进行了深度访谈,并对当地村委会、镇政府妇女干部、计生工作人员也进行了访谈,获得大量第一手资料;另一部分数据来源于云南省妇联等多部门在2012年以来针对跨境婚姻所做的调查。

二、中缅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剧增的现状

云南是中国唯一与缅甸接壤的省份。截至2012年第一季度,云南省跨国婚姻总户数为27199户,其中与缅甸籍通婚的有16185户,占总数的59.05%,是占比最大的婚姻移民人群。生活在国境线两侧的中缅居民有着共通的血缘文化联系,千百年来共同生产生活,通婚互市,繁衍生息。然而,从20世纪90年代以后,这种“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往来通婚形式,很快发生了“一边倒”的变化,中缅通婚在中国出现了“只娶不嫁”的现象,越来越多的缅甸妇女通过跨境婚姻,成为中国边境地区的常住居民。婚姻移民的人口更在最近几年出现了爆发式增长。

1. 中缅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的爆发式增长

最近几年妇联等部门的几份调查都显示了云南边境地区跨境婚姻的剧增现象。根据不完全统计,2012年德宏州中缅通婚达10年以上的家庭有1865户,通婚少于10年的家庭则多达6751户,并预测“从增长幅度看,边民通婚逐年增加的情况将会越演越烈”。

2013年的数据进一步印证了这一趋势:云南省德宏州的跨境婚姻家庭中的51%是在近5年内结婚的,80.9%是在近10年内结婚的。近10余年,保山市边境乡镇跨境婚姻人口的年均增幅都超过10%,最高的(如丙麻乡、瓦渡乡)年增长达30%以上。2013年11—12月间,笔者在参与由云南省妇联组织的对保山市腾冲县、红河州金平县、普洱市江城县以及德宏州芒市4个地区的跨境婚姻现状调查中同样发现:云南省跨境婚姻出现大量增长始于2000年,2008年之后呈现出井喷态势。瑞丽市自2006年正式开始办理跨境婚姻登记以来,不到10年的时间里,跨境婚姻的登记数量增加了10倍还多。从2009年开始出现了大幅增长,并处于持续增长的态势中。^④

2. 亚洲地区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的剧增

跨境婚姻在一段时期内的剧增,并不仅限于中

① Sarah J. Mahler and Patricia R. Pessar, "Gendered Geographies of Power: Analyzing Gender Across Transnational Spaces," *Identities*, vol. 7, no. 4 (2001), pp. 441—459.

② 杨国才、施玉桥《边境跨国婚姻的研究与展望》,《北方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3期。

③ 保跃平《跨境婚姻行为选择的主体性特征及制度困境——以云南边境地区为例》,《南方人口》2013年第4期。

④ 该数据为笔者于2015年6月24日在德宏州瑞丽市进行田野调查时获得的统计数据。

缅甸跨境婚姻中。在日本、韩国和台湾地区的跨境婚姻都曾出现过阶段性剧增的现象。

日本在1970年仅有2108位外国妇女嫁入。1980年之后,跨境婚姻女性移民迅速增加,1980年入境的跨境婚姻人口达4386人,而1990年增加为20026人,并在此后的5年间保持每年至少新增加21000人次的幅度。^①特别是在1993年,跨境婚姻数量一度达到26657对,占当年日本新婚家庭总数的3.4%,而在1970年,跨境婚姻仅占新婚总数的0.5%。^②

台湾地区也出现了类似的情况,1980年代起婚姻移民女性开始涌入台湾,一开始主要是有着同源文化的大陆女性,但随着20世纪90年代台湾地区在越南投资增大,越南女性成为了跨境婚姻的主体。统计显示,在20世纪90年代后期,婚姻移民人数出现了年度明显增长,并在2000年达到了34291人次的年增长量,此前台湾地区的通婚移民人口总数仅为16万人次左右^③。

韩国跨境通婚人口在1991-1994年间每年不足3000人,到1995年出现了首次剧增,当年跨境通婚人口首次突破1万人,并在此后的7年间(到2002年)每年净增6000-10000位跨境通婚移民。2003年跨境通婚人口再一次剧增,年婚姻移民人数近20000人,并在2004-2009年一直保持在25000-30000人/年的增长量^④。

三、中缅边境与亚洲地区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剧增的相似性

跨境婚姻移民人口阶段性剧增显然是中缅与上述这些国家/地区跨境婚姻的一个典型特征,基

本呈现出以下三个相似性。

1. 婚姻移民人口从相对贫穷的国家/地区迁移到相对富裕的国家/地区

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的大规模迁移都发生在迁入国家/地区经济高速发展的时期,日本、韩国和台湾地区的经济高速发展基本在同一时期,因此跨境婚姻人口剧增也发生在此阶段,所以常常被放在一起进行讨论。

台湾学者Hong-zen Wang等认为台湾的跨境婚姻市场是伴随着台湾的全球化投资扩张而发展起来的。^⑤日本学者将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的涌入视为经济发展繁荣的一部分。^⑥对韩国跨境婚姻人口的剧增,学者也认为是伴随着工业化的快速发展开始的。^⑦Lucy William在讨论其跨境移民相似性时说“与他们的邻国,如中国和其他像越南、泰国和菲律宾这样的东南亚国家相比,这三个国家/地区拥有更高的GDP。”^⑧她同时总结道:正是由于国(地区)与国(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同状况,引发了日本、韩国和台湾地区的社会变化,从而使得这些国家/地区出现“妇女短缺”(woman shortage)现象,男性找不到妻子,这种连锁反应为婚姻移民人口的涌入建立了一种逻辑上的联系。

在中国,GDP总量从1978年的3645亿元增长为2014年的636139亿元,且36年间年增长率都保持在6.2%以上。2000-2013年间,有7年的GDP年增长率甚至突破了15%。^⑨2000年以后,也是大量缅甸女性移民人口跨过边境,嫁入中国边境地区的快速增长阶段。下表为中缅两国2012-2013年

- ① MHW (Ministry of Health, Labor and Welfare, Japan). *Jinko Dotai Tokei no Gaikyo (Brief summary of Population Statistics)*: http://www.mhw.go.jp/toukei/9nenfix/marr_k.html, 1995, p.9.
- ② Piper, Nicola, "International Marriage in Japan: 'Race' and 'Gender' perspectives", *Place & Culture*, vol. 4, no. 3 (1997), pp. 39-51.
- ③ Hong-zen Wang and Shu-ming Chang, "The Commod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Marriages: Cross-border Marriage Business in Taiwan and Viet Nam,"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vol. 19, no. 6 (2002), pp. 93-116.
- ④ Hyunok Lee, "Political Economy of Cross-border Marriage: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Reproduction in Korea," *Feminist Economics*, vol. 18, no. 2 (2012), pp. 177-200.
- ⑤ Hong-zen Wang and Shu-ming Chang, "The Commod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Marriages: Cross-border Marriage Business in Taiwan and Viet Nam,"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vol. 19, no. 6 (2002), pp. 93-116.
- ⑥ Nicola Piper, "Labor Migration, Trafficking and International Marriage: Female Cross-border Movements into Japan," *Asian Journal of Women's Studies*, vol. 5, no. 2 (1999), pp. 69-99.
- ⑦ Minjeong Kim, "Weaving Women's Agency into Representations of Marriage Migrants: Narrative Strategies with Reflective Practice," *Asian Journal of Women's Studies*, vol. 19, no. 3 (2013), pp. 7-41.
- ⑧ Lucy William, *Global Marriage: Cross-border Marriage Migration in Global Context*, *Migration, Minorities and Citizenship*,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2010, p. 26.
- ⑨ 数据引自国家统计局。

人均 GDP 收入对比。

中缅两国经济收入情况比较

国家	2012 年人均 GDP		2013 年人均 GDP		2013 年人类发展指数	
	世界排名	美元	世界排名	美元	世界排名	HDI ^①
缅甸	159	835	154	832	149	0.483
中国	87	6076	89	5414	101	0.687

数据来源: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13、2014 年人类发展报告》。^①

边境线的另一方缅甸自 1948 年宣布独立以来, 一直存在多股少数民族独立武装, 连年内战, 到现在一直没有停歇过。2011 年, 缅甸政府军与克钦独立军的冲突再次爆发。动荡的社会局势与艰难的生存环境与中国经济的强势发展、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之间也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正是在这种对比中, 中缅跨境婚姻呈现出“一边倒”的剧增现象。

2. 跨境婚姻主要发生在这些国家/地区的农村人口和低收入人群中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 跨境婚姻作为一种解决“乡村光棍汉”婚姻问题的策略开始在韩国兴起, 并引发了韩国民众的广泛讨论, 这种讨论不仅关乎跨境婚姻人口的剧增, 更在于乡村社区在工业化的高速发展下日渐式微并面临消逝的担忧。无独有偶, 日本学者 Nicola Piper 指出, 日本跨境婚姻从一种民间自发的行为, 发展为政府、媒体和商业机构等公共力量共同参与的行动, 是从 1985 年一个名叫山形村(Yamagata) 的小村庄开始的。山形村为解决本村男性娶妻难问题, 投入了有组织的、有效的社会力量。此后很多边远乡镇和村庄纷纷效仿, 成立中介机构, 制定实施办法, 为当地男性积极寻找外国

妻子, 从而解决乡村地区低生育率的问题。^② 台湾地区的跨境婚姻主要是发生在工薪阶层(working - class) 。这些男性主要从事体力劳动, 例如卡车司机、农业、个体商贩等, 绝大多数都为低收入者。^③

中缅跨境婚姻同样也具备这一特征, 缅甸女性移民主要嫁到中国 与缅甸交界的边境农村地区, 据有关统计, 云南省境内 85% 的跨境通婚属于边民通婚, 其中 88% 都分布在沿边乡镇。

这些国家/地区的男性初婚年纪都比较大, 韩国 2009 年跨境婚姻男性的平均年龄为 43.2 周岁^④, 台湾地区的跨境婚姻男性平均年龄为 36 岁, 更有调查数据指出台湾 30 ~ 39 岁的男性迎娶当地女性的比例只占该年龄段男性人口的 50%^⑤。有学者指出这类跨境婚姻中, 男性娶妻并非只是为了结束其光棍生涯, 繁衍后代, 更是为了得到“不需支付报酬的劳动力”(unpaid labour) ^⑥。

3. 跨境婚姻产生于同源文化内部并不断向外扩展

20 世纪 80 年代最早的一批跨境婚姻移民进入韩国, 她们是与韩国相邻的与其文化相似的中国东北地区的朝鲜族妇女。由于整个跨境婚姻商业化过程的快速发展, 中国籍的朝鲜族已经远远不能补充韩国婚姻人口缺口, 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开始向其他文化圈蔓延, 来自中国其他地区和民族、越南、菲律宾、内蒙古以及亚洲其他国家的妇女一起构成了整个韩国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的主力。一项来自台湾地区的数据显示, 在台湾跨境婚姻移民人口主要由大陆地区、越南、马来西亚、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和新加坡的女性构成。到 2000 年, 台湾跨境婚姻家庭占据了婚姻家庭总数的 19%, 而大陆女性占据了

① HDI(Human Development Index) 人类发展指数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与 1999 年提出, 以“预期寿命、教育水准和生活质量”三项基础变量, 按照一定的计算方法, 得出的综合指标, 在世界范围内可以进行国与国间的比较。

② Piper, Nicola and Mina Roces eds. *Wife or Worker? Asian Women and Migration*. Lanham, MD: Rowman and Littlefield, 2003, p. 117.

③ Lucy William. *Global Marriage: Cross - border Marriage Migration in Global Context Migration, Minorities and Citizenship*.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2010, p.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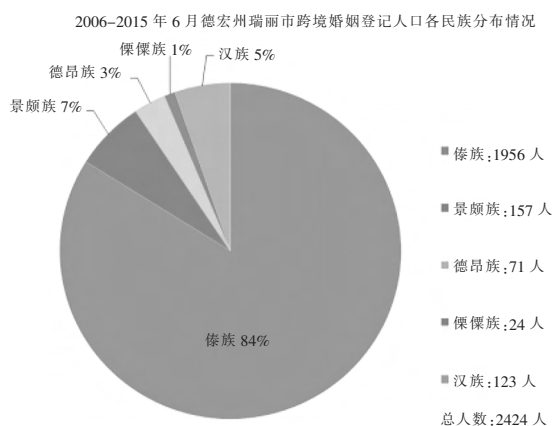
④ Korea Institute for Health and Social Affairs (KIHASA) . 2009 *National survey on multicultural families*. Seoul: KIHASA, 2010, p. 18.

⑤ MOI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Republic of China) , “The analysis of the marriage condition in Taiwan, 1998” , <http://www.moi.gov.tw/W3/stat/topic/topic318.html> , 1999.

⑥ Lan P. , “Migrant Women’s Bodies as Boundary markers: Reproductive Crisis and Sexual Control in the Ethnic Frontiers of Taiwan,” *Women in Culture and Society*, vol. 33, no. 4 (2008) , pp. 33 - 61.

跨境婚姻人口的 50%^①。日本男性在选择跨境婚姻对象时更愿意选择邻国韩国的女性,因为彼此语言接近,生活习俗基本相同。但是伴随着婚姻市场的扩张,日本跨境婚姻的人群也在逐渐向中国、菲律宾等国扩张。

就目前调研统计来看,中缅跨境通婚主要发生在边境各少数民族内部,德宏州缅籍入境婚姻人群中,跨境民族占 98.5%,跨境婚姻家庭的夫妻双方大多数为同一民族。2015 年笔者在德宏州进行调研时得到的数据表明,瑞丽市民政局统计的登记在册的跨境婚姻人数中,各民族所占人数及比例如下:



数据来源:德宏州瑞丽市民政局 2015 年 6 月。

尽管统计数据显示当前中缅跨境婚姻主要集中在边境少数民族内部,但从中国学者的研究中可以看到,跨境婚姻正从边境乡镇向内地乡镇、县城蔓延,跨境通婚的半径越来越大。赵淑娟在对普洱市澜沧县的调查中发现:通婚由边境沿线逐步向内陆乡镇延伸,非边境乡镇的跨境通婚人口占总跨境通婚人口的 42%;越远离边境地区,各少数民族的分布越分散,多民族杂居的现象越普遍,跨越同源民族之间的通婚的概率也就会增大。^②

伴随着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在日韩和台湾地区的剧增,跨境通婚迅速从同源文化圈向其他文化圈扩展。在中缅跨境通婚中,随着通婚范围的不断扩大,类似现象也开始出现。

四、中缅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剧增的原因及应对

通过比较分析可以发现,在婚姻移民阶段性剧增这一共同特征下,中缅跨境婚姻和日韩、台湾地

区的跨境婚姻之间有着很多背景和发展趋势上的相似性,但也具备一些与其它地区不同的特点:

首先,尽管这些跨境婚姻都是始于同源文化的跨国婚姻(intracultural cross-border marriage),但中缅跨境婚姻发生的群体显然更集中,更接近与人类学意义上的同族婚姻(endogamy)。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下,边境世居少数民族(其中很大一部分为人口较少民族)依然沿袭着特有的语言和风俗。同族婚姻正是发生于这些民族内部,与同源文化婚姻相比范围更窄。婚姻双方除了拥有共同的语言和文化之外,更重要的是他们之间有着可以追溯的亲缘甚至血缘关系。这是中缅跨境婚姻一个非常显著的特征。很多研究都将这一点视为跨境婚姻产生的原因。本文更倾向于将这种民族同源性(co-group)视作是本土跨境婚姻的一个独有特征,它是历史性的(historical)、原始性的(primitive)、也是功能性的(functional)。

其次,虽然所有这些跨境婚姻都是发生在国(地区)与国(地区)之间(transnational),但与其他跨境婚姻相比,中缅跨境婚姻更体现了地理上的临近性和易达到性。在访谈中,大部分的跨境婚姻妇女都表示是从“小路”(无人设防的国界)走或者搭乘摩托车或者其他交通工具过来的,很多人回娘家(缅甸)只需要 1-2 个小时,最长的也不会超过 1 天。这种交通上的便利性暗示了两个事实:其一是地理上的接近性使得中缅跨境婚姻的发生呈现出自发性的特征,体现了当地跨境民族通婚的自然性与当代民族国家的现代性之间的矛盾,这也使其有别于日韩、台湾地区跨境婚姻呈现出的商业性和全球化特征;其二是中缅跨境婚姻的非法性,特殊的地理条件与不健全的政策法规,为跨境婚姻人群的涌入打开了一扇“虚掩”的门。

同族性、地方性、自发性和非法性,是中缅跨境通婚区别于他国家/地区跨境婚姻的四个显著特征。在这种差异性和相似性背后,在宏观、微观和中观三个层面还存在着中缅跨境婚姻剧增的三个关键因素。

1. 经济发展中的移民转移与劳动力替补

很多本土学者采用推一拉理论来解释中国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增长的原因。但推一拉理论在解

① 根据引用的文献注释可知:台湾当局将大陆嫁入台湾地区的女性也视为本地公民。因此对大陆与台湾通婚的统计由专门的大陆事务管委会进行统计。但台湾学者进行跨境婚姻研究时,仍然将其纳入研究范围之内。此处仅作比较分析的客观呈现。参见:Hong-zen Wang and Shu-ming Chang, "The Commod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Marriages: Cross-border Marriage Business in Taiwan and Viet Nam,"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vol. 19, no. 6 (2002), pp. 93-116。

② 赵淑娟《边民跨境通婚状况调查——以云南中缅边境为例》,《楚雄师范学院学报》2011 年第 10 期。

释人口、环境和经济这三个因素是如何结合在一起最终引发移民行动和持续增长上却是模糊不清的。英国学者 Skeldon 指出:对于发展中国家的人口流动而言,推拉理论并不是一个具备完整解释性的理论工具,因为它缺乏一个完整的解释性框架。^①

移民转移理论(Transition theories)将跨境婚姻移民人口视为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的内在部分(intrinsic part),认为一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得越快,人口流动性越大,这是一种必然的因果关系,尤其是在中国当前生育率较低、男女比例失衡、人口结构老龄化问题突出的背景下,跨境婚姻移民人口与其他形式的跨境移民人口将持续增长,这是一种势不可挡的人口流动趋势。^②

移民转移理论还将移民分为地方性的(Local)、区域性的(regional)和全球性的(global)三个层次,越是经济发展活跃的社会,三个层次的人口的流动性越大,且移民类型呈现出多样化的特征。伴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发展,中国成为了一个人口流动多样化的国家,至少包括了三种类型的移民人口:一是城市化进程中,大量失去土地和寻找工作机会的农村人口向城市迁移;二是作为传统的移民输出国,每年仍有大量的移民迁至国外;三就是从边境地区开始有大批的东南亚和其他国家移民进入中国,这些移民中既有跨境婚姻移民,也有其他劳动力移民。

在第一种类型的移民中,大量的女性嫁入城市。这些人口的流动对农村社会结构造成了冲击,农村未婚女性向城市的流动,除了对未婚男青年的婚姻造成了直接的影响,也是农村劳动力流失的一种体现。

有学者将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称之为劳动力转移的副产品(By-product)^③。对于中国边境地区来说,跨境婚姻移民女性本身就是一种劳动力。她们嫁入中国,除了扮演妻子、母亲的角色外,作为家庭成员还承担着包括做家务、务农、打工等其他劳动活动,所有这些活动都是社会再生产活动的一部分。因此,中缅跨境婚姻移民是中国农村劳动力短缺现象出现后,作为替补劳动力大量产生的。只有

承认这一群体作为劳动力的属性和价值,才能真正解释婚姻移民人口出现剧增的根本原因。

2. 跨境婚姻移民妇女的渴望、能力与行动

移民转移理论解释了经济社会发展与移民劳动力转移之间的因果联系。但对于跨境婚姻移民个体而言,主体性的发挥是个体移民行动得以实现的直接原因。Carling 认为“个体移民可以概括为是在个体基于对移民的渴望(aspiration)与实施能力(capability)的共同作用下完成的。”^④就中缅跨境婚姻来说,这种“渴望”和“实施能力”可以解释为妇女主体能动性(Women's agency)。妇女主体能动性是一个复杂的社会文化结构,这个结构是受妇女生活的家庭、族群、社区和国家等文化和价值影响形成并发挥作用的。也就是说,虽然大多数女性是自主选择跨境通婚的,但这种选择的过程是深受整个社会文化和价值观念影响的。

做出通婚选择既出自对母国社会(natal world)政局不稳定、发展不平等的担忧,也受到上文提到过的“上嫁婚配”的世俗观点影响,渴望嫁得好一些或者受到自身家庭内部的影响。但毋庸置疑的是,虽然她们的经历各有不同,但这些出生于更贫穷国家、受教育程度较低的妇女都是希望能过上更好的生活,这是妇女发展向上流动的需要。在笔者访谈过程中,还有一部分缅甸跨境婚姻妇女表示,她们一开始并没有想过一定要嫁到中国,只是在中国边境地区打工的过程中与中国男性恋爱、结婚,并最终定居的。对于这部分人而言,婚姻不是移民的目的,是伴随着移民行动产生的结果,却最终结束了她们漂泊的打工生涯,使她们成为生活在中国边疆地区的永久性居民。

在共同的社会文化观念的影响下,越来越多的缅甸妇女怀揣着各自不同的经历,却做出了相似的决定:嫁到中国来。这是一种集体无意识的行动,也是主体能动性在限制范围内实施的结果。

3. 移民反馈机制的吸纳与累积效应

妇女的主体能动性除了导致她们自己的婚姻移民行动以外,还对潜在的移民群体产生了巨大的

① Skeldon J. *Population Mobility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A Reinterpretation* London: Belhaven Press, 1990 p. 125.

② Stephen Castles, Hein De Haas & Mark J. Miller, *The Age of Migration: International Population Movements in the Modern world the fifth edition* London: Palgrave Macmillan 2014 p. 425.

③ Balibar E., 'Racism and Nationalism' in Balibar E. and Wallerstein Stephen Castles(eds) *Race, Nation, Class: Ambiguous Identities* London: Verso, 1991 p. 134.

④ Carling J., "Migration in the Age of Involuntary Imobility: Theoretical Reflections and Cape Verdean Experiences," *Journal of Ethnic and Migration Studies*, vol. 28 no. 1 (2002) pp. 5-42.

影响。在德宏州中缅边境的村庄进行访谈时,时常有女性会自豪地宣称自己是嫁入本村的第一个缅甸人。这些人有20多年前嫁入的,也有近5年内嫁入的。无论是哪个阶段的,这些最早进入本地的跨境婚姻妇女都可以被称作“婚姻移民的先驱”。她们的到来,不仅迅速建立起一个连接国与国的移民关系网络,更形成了一种不断鼓励新移民嫁入的反馈机制,为新移民的进入带来了便利。

地理学者 Mabogunje 是最早强调这个移民反馈机制重要性的人。他认为,移民者的经历、收获和成功会很快传回他的家乡和国家,并由此引发这些地区居民对于新生活的期望,为更多的人传递了移民的勇气,甚至直接导致了她们的婚姻移民选择。移民反馈机制常常用于解释那些由某一个固定村庄、城市或者地区的人移民至另一个相对具体的村庄、城市、地区的移民行为^①。在中缅边境线上,地理的临近性和民族同源性为移民反馈机制的形成和完善提供了天然的条件,在便利的交通、电话甚至微信等现代技术性工具的支持下,她们与母国的联系快捷且密切,也因此从境外同村一起嫁入境内同村的现象非常普遍。在这种由人际关系扩展起来的移民反馈机制的累积效应下,跨境婚姻移民人口的剧增就毫无意外地发生了。

总之,跨境婚姻移民是中国人口输入的一个重要来源,中缅跨境婚姻移民由于数量庞大、涉及民族较多,在中国本土跨境婚姻移民研究中有着典型的代表性意义。尽管中缅跨境婚姻移民人口是以婚姻为介质进入中国边境的,但应该认识到这些移民本质上是在中缅两国经济发展不平衡的背景下,由于劳动力市场的作用,作为农村劳动力的补充而涌入的,这种流动和发生在亚洲其他国家的婚姻人口流动现象在本质上是一样的。在中国经济发展持续向好的趋势下,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剧增不会是一个短期的现象,而会伴随着经济的发展一直持续发展,甚至进一步加剧。

与日韩、台湾地区相比,中缅跨境婚姻的商品性和非同源文化间的跨境通婚现象还不明显。但随着人口老龄化问题的进一步发展、人口性别比例

的持续失衡、人口生育率的继续走低,跨境婚姻由自发性转变为商业性,很可能是所有本土跨境婚姻未来发展的趋势,应该给予足够的重视。

由于中国长期是一个移民输出大国,对移民输入的研究缺乏相应的理论根基和本土根基,目前国内对本土的跨境婚姻研究更多还停留在跨境民族、婚姻家庭等方面。就目前的发展趋势而言,跨境婚姻移民人口将成为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继国内农民工流动问题之后重要的人口流动问题之一,它同时关乎中国劳动力市场发展和边疆地区的安全稳定。应该将本土跨境婚姻人口研究上升至当代中国人口发展战略研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对政策的制定和完善提供更深刻的理论研究支持。

目前的首要任务是尽快对中缅以及其他境内跨境婚姻移民人口进行普查和精确统计。由于绝大多数跨境人口婚后定居在农村,很少发生迁移,这个普查应该由各地乡镇一级政府完成后上报,并建立互联网跟踪系统,使民政、公安、妇联、计生等各个部门的统计数据统一化,实现人口数据的公开及共享。中缅跨境婚姻移民人口治理面对的主要矛盾是移民人口的剧增与现行法律制度的欠缺之间的矛盾。由于缺乏国家政策的解释与支持,云南省跨境婚姻的管理思路还停留在“不提倡、不鼓励、要管理、要服务”上,这种态度含糊、定性模糊的管理方式是不能适应跨境婚姻剧增发展趋势的。应在顶层设计上积极参考亚洲其它地区的治理经验,制定相应法律政策,在跨境婚姻移民达到一定婚龄后赋予其合法永久居民的身份。居民身份(denizenship)是当前移民输入国解决跨境婚姻配偶身份主要采用的方式,因为“家庭团聚”原则是国际上对婚姻移民的通行原则,这不仅是对移民配偶及其家庭的尊重,也是对移民劳动力的一种保护,也唯有如此,才能对这一类型的移民人口更好地进行社会治理。

[责任编辑:杜雪飞]

^① Mabogunje A. L., "System Approach to a Theory of Rural - Urban Migration," *Geographical Analysis*, vol. 02, no. 1 (1970), pp. 1 - 18.